

# 神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相关工作的要求，现公布自然资源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等，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在市局党组，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坚持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有效推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的高质量开展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促进责任落实。我局高度重视，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协调、研究部署。局属单位积极配合，指定信息员具体负责所在单位信息公开工作。按照“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局属各股站室负责人和局属单位一把手对信息进行审核，涉及全局的重要信息还需上报分管领导审核签发，确保责任到位、质量到位。二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推进规范化管理。规范信息报送及发布流程，明确原则要求，

加大审查力度，从严把关，确保信息发布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安全性。三是加强信息制度建设，做好内容保障。通过政府网站及时高效推进我局财政预决算、政策解读、机构改革、人事任免、网上办事服务、网络舆情回应等方面的信息公开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		0	0	0	0	0	0	0	

	项							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 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 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 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 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 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 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 认或重新出具已获 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仍存在问题：一是少数信息公开工作的及时性有待提高；二是信息

公开主动性需进一步加强；三是信息公开内容有待丰富，质量有待优化。

以后，我局将继续认真落实国家和省、市、县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强化信息公开意识，及时、准确公开政府信息，提高政民互动工作效率，深化主动公开内容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创新信息公开渠道，加强业务培训，提高信息员专业素质，提升公开实效，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，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效果和水平。

神池县自然资源局

2022年2月1日

